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设立及人员组成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公司已完成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选举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换届聘任，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孙卫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孙卫平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二、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发展委员会	孙卫平	李旭阳、沈小平

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提名委员会	沈小平	孙卫平、吴学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学斌	汪健、郭少明
审计委员会	郭少明	邓建民、吴学斌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孙卫平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续聘李旭阳先生为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续聘张光辉先生为公司销售管理中心总监；续聘汪健先生为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监；续聘曹春伏女士为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监；续聘柳攀先生为公司信息技术管理中心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卫平女士、李旭阳先生和汪健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张光辉先生、曹春伏女士和柳攀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四、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李旭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续聘曹春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旭阳先生及曹春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旭阳	曹春伏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 10 号东方嘉盛大厦 6 楼	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 10 号东方嘉盛大厦 6 楼
电话	0755-25331104	0755-29330361
传真	0755-88321303	0755-88321303
电子信箱	ir@easttop.com.cn	ir@easttop.com.cn

五、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周文娇女士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周文娇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光辉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张先生于2005年5月加入公司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销售管理中心总监。

截至目前，张光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36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的0.0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光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曹春伏女士，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曹女士于2007年9月加入公司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监及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曹春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曹春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柳攀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安复仕软件有限公司、上海第九城市计算机信息公司、上海汇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至今，担任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中心总监。

截至目前，柳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柳攀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旭阳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李先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李先生曾任深圳新世纪饮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润迅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资金主管、澳大利亚TELEPLAN SERVICE SOLUTION财务经理。李先生于2009年9月加入本公司，担任财务管理中心总监，2011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李旭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李旭阳先生目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曹春伏女士，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曹女士于2007年9月加入公司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监及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曹春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曹春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内审部门负责人简历

周文娇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周文娇女士于2010年7月入职本公司先后任出纳、核算会计、总账主管、华南区核算经理、财务管理部经理职务，2022年8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截止目前，周文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文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